

## 湖南汉森制 份有 公司

### 独立 事关于 任公司 事会秘书的独立意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 事制度的指导意 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独立 事工作制度》 有关 定，我们作为湖南汉森制 份有 公司（以下 称“公司”）独立 事，本着对公司、全体 东及投 真 的态度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审 了公司 事会提供的相关 料，现就公司关于 任公司 事会秘书的相关事 发 独立意 如下：

公司 事会秘书候 人的提名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 和《公司章程》的 定，根据 永 先生的个人履历，未发现 永 先生有《公司法》 一百四十六条 定不得担任 事会秘书的情况，也未发现 中国 监会 定为市场禁入 并且禁入尚未 的情况，最 三年未受到中国 监会的 政处 和 所的公开 或 报批 ，符合担任上市公司 事会秘书任 格的 定， 够 任所 岗位 的 求。因此我们同意 任 永 先生为公司 事会秘书。

独立 事： 曾建国 王 李永

2018年6月28日